邓州市公安局

2019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邓州市公安局概况

1. 主要职能
2. 机构设置情况
3.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邓州市公安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第一部分 邓州市公安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邓州市公安局是依法建立的承担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秩序、保护公民的人身安全、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、保护公共财产、预防和惩治犯罪活动、公安行政管理、公安执法规范化、队伍正规化建设职能任务的国家基层行政机关和综合性实战主体。

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邓州市公安局综合管理机构设四个部：警令部、监督部、政治部、警务保障部；执法勤务机构设九个大队：国内安全保卫和反恐怖大队、刑事犯罪侦查大队、经济犯罪侦查大队、治安和出入境管理大队、交通管理大队、网络安全与技术侦察大队、特殊警务大队、产业集聚区治安大队、杏山旅游管理区治安大队；监管场所有看守所、行政拘留所；下设派出所30个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邓州市公安局部门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，无下设预算单位。

第二部分

邓州市公安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收入总计20624.43万元，支出总计20624.43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入支出各增加2605.9万元，增长12.63%。主要原因是：执行公安机关二项津补贴新标准，工资福利支出增加；全省公安机关公用经费标准提高，执法办案经费财政拨款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收入预算20624.4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624.43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支出预算20624.43万元，按照用途划分为：基本支出9352.40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45.35%；项目支出11272.03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54.65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邓州市公安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3464.43万元，支出预算13464.43万元。与上年相比，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2605.9万元，增长19.35%。主要原因是：执行公安机关二项津补贴新标准，工资福利支出增加；全省公安机关公用经费标准提高，执法办案经费财政拨款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3464.43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公共安全支出11506万元，占85.45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31.17万元，占7.66%；卫生健康支出351.14万元，占2.61%；住房保障支出576.12万元，占4.28%。

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, 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630万元。2019年“三公“经费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98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0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与上年持平。

**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维护费**28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维护费280万元。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18年持平，均为0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98万元。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，减少经费开支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50万元。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预算数与上年持平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**

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22.16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我单位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18年期末，我局共有车辆325 辆，其中：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03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2辆。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四）专项转移支付情况**

我单位负责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2项，主要是：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（业务）经费1560万元；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经费680万元等。

**（五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2019年，我局拟组织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、政府购买服务330名辅警管理等2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800 万元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表：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